

##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司法拍卖股份过户暨权益变动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持股 5%以上股东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及司法拍卖等方式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2024 年 6 月 21 日，新华联控股持有的 5,000,000 股公司股份已过户至拍卖买受人钱川源名下。
- 2024 年 5 月 14 日至 2024 年 6 月 21 日，新华联控股因集中竞价交易及司法拍卖过户，其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由 7.96%下降至 6.91%，权益变动超过 1%。
- 新华联控股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不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024 年 6 月 24 日，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联控股”）的《告知函》，获悉新华联控股 2024 年 6 月 6 日被司法拍卖并竞价成功的 5,000,000 股公司股份，已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导致新华联控股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下降至 6.91%，较 2024 年 5 月 7 日收盘权益变动超过 1%，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	北京市通州区外郎营村北 2 号院 2 号楼 10 层
法定代表人	傅军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2634219X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	投资；接受委托进行企业经营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销售百货、机械电器设备、金属材料、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工艺美术品、针纺织品、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出租商业用房（不得作为有形市场经营用房）；货物进出口；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房地产开发。（“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二、股东权益变动达到 1%的情况

### （一）本次权益变动明细

截至 2024 年 5 月 7 日收盘，新华联控股持有公司 261,732,78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9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达到 1%且累计权益变动达到 5%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4-04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华联控股持有公司 227,050,78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91%。自 2024 年 5 月 14 日至 2024 年 6 月 21 日，新华联控股持有公司股份变动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
新华联控股	集中竞价减持	2024/5/14~2024/6/19	无限售流通股	29,682,000	0.90
	司法拍卖减持	2024/6/21	无限售流通股	5,000,000	0.15
合计				34,682,000	1.05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新华联控股	无限售流通股	261,732,782	7.96	227,050,782	6.91
合计		261,732,782	7.96	227,050,782	6.91

###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2、2024年2月23日，根据新华联控股发来的《告知函》及《民事裁定书》，新华联控股的重整计划已经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根据《告知函》相关内容，拟对其持有的120,000,000股公司股份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采用协议转让、大宗交易、集中竞价、网络拍卖等方式进行处置，对其持有的144,931,682股公司股份采取以股抵债的处置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破产重整进展暨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公告》（临2024-019）。

2024年6月6日，公司通过查询“京东资产交易平台”，获悉新华联控股持有的5,000,000股公司股份在司法拍卖中竞价成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第二次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临2024-057）。

2024年6月18日，公司通过查询“京东资产交易平台”，获悉新华联控股持有的34,500,000股公司股份在司法拍卖中竞价成功，47,619,000股公司股份因在规定时间内无人竞价而流拍。新华联控股持有的公司47,619,000股股份拟于2024年6月26日10时至2024年6月27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资产交易平台”进行第四次司法拍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第三次司法拍卖进展暨第四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临2024-062）。

2024年6月19日，根据公司收到新华联控股发来的《通知函》，新华联控股自2024年5月7日至2024年6月19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32,880,900股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临2024-063）。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华联控股第三次司法拍卖竞价成功的股份尚未办理股权变更登记，第四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后续将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新华联控股持有公司股份的处置进展，并按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5日